安义县农业农村局
安义县财政局文件

安农衔字〔2024〕111号

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衔接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的通知

龙津镇、石鼻镇、新民乡、长均乡：

根据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实际，结合我县2025年项目库建设情况，现将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农指〔2024〕58号）文件中下达560万元给你们，专项用于你们实施产业发展（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）。请你们依法依规使用衔接资金，加快项目建设、保障项目质量，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安义县2025年中央衔接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分配表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安义县农业农村局　　安义县财政局

2024年12月20日

安义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　　2024年12月20日印发

附件

安义县2025年中央衔接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分配表

乡镇	责任村	分配资金（万元）	项目名称	建设项目主要内容	项目类别	备注
龙津镇	码头村	150	码头村产业钢构大棚项目	新建产业钢构大棚约2000平方及室外硬化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	产业项目
石鼻镇	邹家村	74	石鼻镇马家柚产业大棚建设	钢构大棚1500㎡、土地硬化1000㎡等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	产业项目
石鼻镇	垅上村	96	垅上村双胞菌菇项目	大棚8个及配套设施，冷库方舱2个，拌料场1个等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	产业项目
新民乡	乌溪村	90	乌溪村现代化蛋鸡养殖项目	新建钢构大棚1200㎡，及地面硬化、水电安装等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	产业项目
长均乡	新基村	150	新基村加工厂厂房建设项目	钢构厂房2400平方。路面及场地硬化2800平方等。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	产业项目
合计		560				